

吉林省特刊

2016年2月2日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标题不可空白）。10分钟内会拿到几个IP地址。突破网络封锁，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了解更多真相！

明慧年度报告 吉林省 13983 人控告江泽民

【明慧网】九九年七月二十日，前中共头目江泽民悍然发动了对法轮功的迫害，已持续了十六年。江泽民因为残酷迫害修炼法轮功的善良民众，被国际社会称为“人权恶棍”。

二零一五年五月以来，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发起了控告江泽民的大潮，各地法轮功修炼者和家人纷纷把控告元凶江泽民的刑事控告状邮寄给中国最高检察院，要求最高检察院向最高法院对江泽民提出公诉，把这个反人类的首恶绳之以法。

从二零一五年五月底到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明慧网已收到逾二十万（201803）法轮功学员及家属递交给中国最高检察院、法院的实名诉讼状副本。其中吉林省 13983。

中国大陆各地法轮功学员和家属控告江泽民人数超过 1000 人的城市有 50 个，其中有长春市控告人数 6272，控告案例数 5438；吉林市控

告人数 2964，控告案例数 2602。

明慧网就诉状中所记述的迫害类型作了初步统计：遭迫害严重伤残者 3819 人，曾遭非法劳教判刑者 28002 人，曾被非法关精神病院者 839 人，曾被非法拘禁在拘留所、看守所、洗脑班者有 68450 人，遭严重经济迫害、被勒索、开除、扣押工资或退休金者共 33983 人，诉状中叙述家人、孩子因迫害而失去工作、失学、精神异常、去世的案例为 9786 例。

在控告江泽民的诉状中包括大量的酷刑折磨案例，触目惊心。中共酷刑包括毒打、电刑、铐刑、吊刑、冻刑、烧/烫/火刑、摧残性灌食、性侵等逾百种。

大陆民众对控告江泽民大都非常支持，很多人说“早该起诉他了”、“活摘器官、天理不容”、“汉奸、卖国贼”等。一些大陆律师、学者、前中共高官在接受海外媒体采访时也



图：诉江展板出现在长春的各公交站台声援诉江，谴责江泽民违法违宪迫害法轮功的反人类罪行。

赵紫阳的秘书、原中共中央政治局体制改革研究室主任鲍彤在接受电话采访时说：“中共活摘器官和十六年来对法轮功的迫害都是公然践踏人权、伤天害理的，都是反人类的……凡是活摘器官的人、活摘器官的党、活摘器官的政府都应该受到人类的谴责，都应该站到历史的审判台上接受审判。◇

全球聲援中國民衆 控告江澤民迫害法輪功



图：全球各地法轮功学员及民众声援在中国和全球兴起的诉江大潮。左上图：美国；左下图：日本；中上图：加拿大；中下图：台湾；右图：香港

2015年吉林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综述

根据明慧网报道，2015年，吉林省共有9个地区42个市县756名法轮功学员遭到不同程度的迫害，其中5人在迫害中离世；23人被非法判刑；607人被绑架；121位法轮功学员被骚扰、绑架未遂。

此外，还有更多更多的法轮功学员被警察上门或电话骚扰，无法统计，8位法轮功学员失踪，未在统计之内。

在绑架中，有137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抄家，大量私人财物被掠夺，其中有面包车、笔记本电脑及台式电脑65台、各式打印机31台、刻录机6台、影碟机2台、塑封机1台、手机22部、现金143590元，还有更多更多的设备、师父法像、大法书籍及大法

资源被掠夺，无法统计。

在绑架案例中，64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到洗脑班，3名法轮功学员亲人被绑架，一名法轮功学员父母受惊吓，心脏病复发，妻子精神受刺激走失，一名法轮功学员妻子心脏病发作，精神受到打击。

在社会上，法轮功学员在真、善、忍原则修炼和做人，有正常的生活、工作、家庭、朋友等，迫害法轮功学员，不只是法轮功学员本身遭受迫害的痛苦，他们的家庭、单位的众多亲朋也同遭经济损失、感情重创和生活失去依赖等，发生在吉林省的对756名法轮功学员的迫害直接给众多百姓带来痛苦，同时违宪违法，给社会制造不安定因素。◇

地区	被绑架 总人数	因诉江遭 绑架人数	被非法判 刑人数	被骚扰 总人数	因诉江遭 骚扰人数
长春地区	257	67	4	65	32
吉林地区	127	44	10	33	10
松原地区	49	18	0	5	4
通化地区	40	20	2	9	6
延边地区	40	7	1	0	0
白山地区	35	21	0	2	0
四平地区	27	11	0	4	2
辽源地区	19	11	6	1	1
白城地区	13	6	0	2	2

2015年吉林省法轮功学员遭迫害情况统计

张艳在吉林省女子监狱正遭受酷刑

【明慧网】张艳，吉林省通化地区梅河口市法轮功学员，四十岁左右，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晚，在梅河口新合镇新星村发放真相资料，被新合镇派出所非法抓捕。

二零一四年，张艳被非法送进吉林省女子监狱八监区三小队三楼三零七监舍严管。主包夹（监舍长刑事犯）田玉兰、主帮教（犹太）俞雪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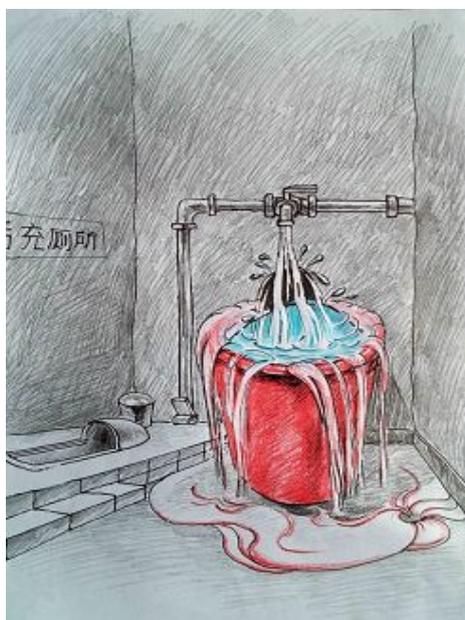
张艳在监狱里拒绝转化，拒绝看诽谤大法的书籍和录像，由此她遭受了种种非人酷刑。张艳遭受的酷刑有：

◎冬天罚坐在只穿单裤坐在地砖上，从早上五点到晚上十一、二点。

◎有时被恶警或包夹拖到厕所按进厕所水桶里，大冬天用凉水泡、头上用凉水冲。

◎剥夺睡眠，晚上就寝时一闭上眼睛就被包夹戳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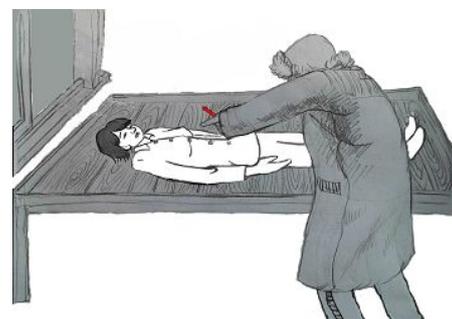
目前张艳全身浮肿，包括头、脸都浮肿，身体肚子飞快地在长大，衣服都要扣不上扣子了。她每天挺着大肚子象怀孕要生产了一样。◇



酷刑：“把人按进厕所水桶里泡”

有时张艳被拖到厕所按进厕所水桶里，大冬天用凉水泡、头上用凉水冲。目前张艳已经被迫害得全身浮肿，头、脸浮肿得厉害，肚子肿大得像要临产一样。

法轮功学员多人遭受过此酷刑，身体受到严重损害。



酷刑：剥夺睡眠

每天张艳好不容易苦熬到上床了，只要闭上眼睛，值岗的就用笔杆戳醒张艳。



酷刑：长时间铐在床架上

每天十六、七个小时就这样站立体罚，只能身体前倾，身体重量都落在两个手铐与手腕的接触部位。